# 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来源：网络 作者：琴心剑胆 更新时间：2025-05-02

*第一篇：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2024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提高...*

**第一篇：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提高教育质量，促进教育公平，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努力建设人力资源强国。

一、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1.把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作为首要的政治任务，紧紧围绕主题，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在全国教育系统不断把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引向深入。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融入国民教育全过程，认真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进教材、进课堂、进学生头脑的要求。组织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工作者开展党的十七大精神的理论研究和宣传。

2.以科学发展观统领教育改革发展全局，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对教育工作提出的重大任务和方针政策，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优化教育结构，促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大力发展职业教育，提高高等教育质量，推动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研究制订《2024-2024年教育振兴行动计划》，全面落实《国家教育事业发展“十一五”规划纲要》，巩固成果、深化改革、提高质量、持续发展。进一步加强教育科学研究，重点抓好教育改革和发展战略与政策研究。

3.大力加强教育法制建设，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深入贯彻实施新的《义务教育法》。配合做好制定《教育督导条例》和《考试法》工作，加快起草、修订《学校法》、《终身学习法》、《职业教育法》、《学前教育法》和《学位法》工作进程。切实加强对研究制订教育规章的统筹管理。大力推进依法行政，规范教育行政审批。全面落实“教育系统„五五‟普法规划”。

4.建立健全保障教育优先发展的机制和制度，进一步推动落实“三个优先”，即：经济社会发展规划要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要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要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研究制定依法落实教育经费“三个增长”的政策措施，保证财政性教育经费增长幅度明显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公共教育资源要更多地向农村、中西部地区、贫困地区、边疆地区和民族地区倾斜。发扬艰苦奋斗作风，坚持勤俭办学，提高管理水平，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5.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教育系统党的建设。组织开展好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巩固和发展先进性教育成果。加强学校领导班子思想建设和作风建设，提高领导水平和执政能力。大规模培训教育系统干部，大幅度提高干部素质。严格实行民主集中制，健全高校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加强学校基层党、团组织建设。着力做好民办高校党建工作。

6.大力加强教育系统反腐倡廉建设。扎实推进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认真落实干部监督工作各项任务。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学校财务管理和内部审计，强化对学校招生、收费、基建、采购、后勤等的管理和监督，深化校务公开。做好直属高校巡视工作。积极推进廉洁教育进校园，加强廉政文化建设。

二、切实推进素质教育，进一步把立德树人的任务落到实处

9.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深入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三进”工作，修订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材。抓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骨干研修和全员培训工作，推动教学方法改革，高质量地实施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新课程方案。加强形势政策和国情教育。加强校园网络文化建设和管理。总结推广高校校园文化建设成果，开展大学生先进事迹巡回报告活动。加强辅导员队伍思想建设和组织建设，开展全面的多层次的培养培训。

11.进一步加强学校体育工作。以2024年北京奥运会为契机，深入开展全国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上好体育课，大力开展“每天锻炼一小时”活动。全面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激励学生达标争优、强身健体。加强和改进心理健康教育与卫生防病教育，健全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与预警机制。切实提高农村中小学艺术课程开课率和教学质量，开展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继续加强国防教育和学生军训工作。做好世界大学生冬季运动会筹备工作。

五、切实提高高等教育质量，进一步提高创新人才培养水平

23.深入实施高等学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进一步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相对稳定招生规模，认真做好2024年全国高等教育招生计划安排和管理工作，实施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加强学科专业建设和结构调整，支持校企合作建设国家重点发展领域紧缺人才的学科专业。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探索以能力培养为核心的教学模式。加强教育教学的实践环节，积极推进学生到企业、事业单位实习实践。建设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资助大学生开展创新性实验。组织编写体现新知识、新理论和新技术的高质量教材，继续建设国家级精品课程。健全教授为本科生讲授基础课制度，加强教学团队建设。全面推进高校学风建设。

24.扎实推进高校教学质量评估工作。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以评促管，评建结合、重在建设的方针，高质量完成第一轮评估工作。以加强分类指导为重点，进一步完善本科教学、高职教学的评估指标体系，统筹规划新一轮高校教学评估。开展专业评估和专业认证试点工作。

25.以提高研究生教育质量为中心，启动新一轮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深入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进一步完善和落实以科学研究为主导的导师负责制和资助制度。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积极推进以初试、复试和推荐免试为重点的改革措施，更加重视创新人才的选拔。做好博士生培养质量的调查与分析，健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深化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审核办法改革。深入推进专业学位工作。

26.继续推进高水平大学和重点学科建设，提高我国高等教育水平和竞争力。全面实施“211工程”三期建设，完成“985工程”二期建设，启动“985工程”三期建设，实施优势学科创新平台计划。

27.进一步提高高校自主创新能力。继续加强统筹规划，成立高校创新体系建设及各重大专项协调小组和专家小组，组织全国高校力量，积极参与国家中长期科技规划纲要的实施。加强国家（重点）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中心等科技创新基地和大型仪器中心等科技基础条件平台的建设。大力推进产学研结合，促进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积极推进高校为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继续开展10000个科学难题征集活动。深入推进高校科技产业规范化。继续办好国家大学科技园。

28.启动新一轮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为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服务。积极参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深入推进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和教材体系建设。办好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教学科研骨干研修班。加强和改进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工作。

六、进一步加强教师队伍建设，重点提高农村教师素质

29.深入贯彻落实胡锦涛总书记在全国优秀教师代表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把教师队伍建设放在更加突出的战略位置。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师德建设，广泛开展向全国模范教师学习活动，大力弘扬“学为人师、行为世范”的高尚精神，引导广大教师自觉践行胡锦涛总书记提出的“四点希望”，努力成为受学生爱戴、让人民满意的教师。

31.深化教师教育改革。继续做好部属师范大学实行师范生免费教育试点工作，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试行师范生免费教育，积极推进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启动实施国家教师教育创新平台建设计划。加强师范类特色专业建设，深入推进教师教育课程教学改革，健全师范生到中小学实习制度。

35.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新一轮高层次创新人才计划，深入实施高校人才强校战略。继续完善以学科带头人为核心凝聚创新团队的组织模式，培养和会聚高校拔尖创新人才。加大吸引海外高层次人才力度，加强高校引智基地的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加强青年教师培训。

七、研究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教育问题，着力促进教育公平

36.全面落实资助制度，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都能上得起大学、接受职业教育。推动各地各校落实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奖学金、国家助学金等资助制度，继续完善和落实国家助学贷款政策，全面推进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建立健全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办法。

38.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健全公开透明的招生工作体系，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把学校的办学资格、招生计划、学费标准、录取规则、录取过程、录取结果向社会公开。推广和完善平行志愿投档、分段公开征集志愿等录取方式，进一步提高考生和高校满意度。加强对保送生、艺术特长生和高水平运动员等考生考试资格和录取名单的公示和监督。强化研究生招生管理和监督。继续综合治理高校招生环境，坚决制止和有效打击危害考试安全和录取公正的各种违规、欺诈行为，确保国家教育招生考试的公平、公正和安全。

39.全力以赴积极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加大促进毕业生就业的工作力度，完善国家大学生就业供求信息发布和网上联合招聘制度，推动落实促进大学生充分就业的政策措施。加强毕业生理想信念教育和就业观念教育，采取强有力的政策措施，引导和鼓励毕业生到农村、到基层建功立业。做好家庭经济困难高校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全面加强就业指导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

40.依法从严治教、从严治校，进一步加强规范管理。严格执行义务教育阶段不得举办重点学校或重点班规定，认真研究解决城市义务教育阶段择校问题。加强学籍学历管理,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学生学籍管理电子化。继续规范教育收费，稳定各级各类学校收费标准，全面推行教育收费公示制度。加强教育经费的严格管理和监督。坚决制止教育乱收费。深入开展创建规范教育收费示范县活动。

41.深入开展创建和谐校园活动，建设平安、健康、文明的和谐校园。建设和谐校园文化，培育校园文明风尚，激发师生创造活力。大力开展植树活动，建设绿色校园。加强安全教育和法制教育。继续开展学校周边综合治理专项整治行动，维护师生健康和安全。充分发挥思想政治工作优势，及时化解各种矛盾和问题；完善校园安全防控体系和应急管理体系，认真排查并及时整改工作薄弱环节，妥善处理校内突发公共事件；扎实做好各项工作，维护教育系统持续稳定。

八、深入推进教育改革开放，进一步提高教育管理水平

42.深化教育管理体制和机制改革。进一步加强分区规划、分类指导，支持地方教育综合改革和统筹发展。落实和规范高校办学自主权，促进形成自我发展、自我激励、自我约束机制，鼓励高校科学定位、形成特色。积极推进与国务院有关部门、大型企业集团和地方政府共建直属高校，健全支持行业特色高校发展的长效机制。继续加强省部共建中西部地方高校工作。深入推进高校后勤社会化改革，办好高校学生食堂。

43.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教育，引导民办教育健康发展。依法落实国家扶持民办教育发展的政策措施。落实对民办高校督查制度，严格核查民办高校基本办学条件，规范独立学院办学，提高办学质量。

继续加强中外合作办学规范管理，注重引进国外优质教育资源。

44.进一步加强教育国际交流与合作。继续加强教育高层磋商机制建设，深化与外国政府教育部门和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全方位、多层次教育合作，抓好地区间教育交流与合作平台建设。认真实施“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加大对博士生的选派工作力度，特别要加强联合学位项目和联合培养项目的工作力度。支持有条件的高校开展国际间高水平科研合作和联合培养高层次人才，促进高校参与欧盟第七框架计划。鼓励和引导出国留学人员回国工作和为国服务，进一步落实和完善引进海外优秀留学人才的政策措施。积极发展来华留学事业，进一步扩大中国政府奖学金规模，进一步提高来华留学教育质量。继续促进和各国双边学历学位互认。加强教育涉外工作的监管和引导。加强对教育领域国际准则性文件的研究和缔约工作。继续做好与港澳台教育交流工作。

45.做好以孔子学院为龙头的汉语国际推广工作。继续加强孔子学院的建设和布局，强化管理，切实抓好师资、教材、管理等方面的基础建设，全面带动国外大中小学汉语教学，提高汉语国际推广质量。充分利用2024年北京奥运会等，进一步兴起汉语国际推广的新高潮。制定《汉语国际推广2024-2024年规划》。

46.全面提高学校语文教育水平，促进社会语言文字应用的规范化。继续推动普通话水平测试的信息化和规范化，扩大汉字应用水平测试试点。研究制订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开展中华经典语文诵读活动。推进民族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建设和信息化。加强国家语言资源监测和语言战略研究，引导社会语言生活和谐发展。

47.全面实施“金教工程”，建立和完善全国教育系统信息化公共服务和管理体系。积极推进教育电子政务快速发展。大力加强各级各类学校招生、学籍管理、学生资助、办学质量监控、大学生就业、国家公派留学管理和教育涉外监管等应用平台建设，面向社会提供良好信息服务，为加强公共管理、提高教育质量奠定良好信息工作基础。

48.进一步加强教育新闻宣传工作。充分发挥新闻和宣传的舆论导向作用，加大正面宣传和舆论监督的工作力度。切实加强先进典型宣传、教育政策解读、舆情分析引导和教育对外宣传工作，完善教育新闻发布制度，积极营造教育改革与发展的良好舆论环境。

**第二篇：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范文模版]**

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教育工作总体要求：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根本要求，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实施“奋进之笔”为总抓手，推进教育优先发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化教育改革，推进教育公平，发展素质教育，加快教育现代化，努力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持续推进学习宣传。将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切实做到学懂弄通做实。编写“新时代系列”通俗理论读物。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建设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万个示范课堂”。召开全国大学生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成果展示交流大会。组织开展教育系统“爱国·奋斗”精神教育。深入开展宣讲对谈活动，做到班班讲、人人懂，实现师生全覆盖。组织“习近平教育思想学悟行”“学习进行时”“行动进行时”系列宣传。深入开展以“牢记时代使命，书写人生华章”为主题的党、团日活动，以“重走改革开放路，砥砺爱国奋斗情”为主题的社会实践活动，以“传播正能量，弘扬主旋律”为主题的网络教育活动，以“凝聚青春力量，闪耀青春光彩”为主题的典型人物宣传活动。

2.扎实组织培训。研制教育系统干部培训规划，推动全体干部师生开展多形式、全覆盖学习培训。开展高校思政课教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轮训。组织2万名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2万名大学生党员参加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专题网络培训，组织1万名高校辅导员、1万名青年学生骨干参加网络示范培训，组织5000名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骨干参加国家示范培训。

3.深入研究阐释。抓好教育系统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中心（院）建设。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统化学理化学科化研究阐释，组织专项课题攻关，设立高校主题出版项目。出版《习近平教育思想》，组织编写《习近平教育思想讲义》《习近平教育思想学习辅导读本》《总书记论学校思想政治教育读本》《平易近人—习近平的语言力量（教育卷）》。支持高校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学等一级学科中设立习近平教育思想研究方向，招收相关方向研究生。

4.大抓调研狠抓落实。印发教育部党组在教育战线大兴调查研究之风的意见和2024调查研究工作方案，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当前教育领域中央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明确调研重点和任务。印发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落实工作的意见，明确层层抓落实责任，健全落实工作机制，确保“奋进之笔”出成果、见实效。大力改进工作方式，增强工作本领，提高工作效率，强化工作合力，以实施“奋进之笔”推动教育改革发展有效跃升。

二、加强和改进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5.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把2024年作为教育系统党建质量年。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印发《中共教育部党组主动接受中央纪委驻教育部纪检组监督的实施办法》。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推动直属高校、直属机关管党治党责任层层传导。制订完善高校党委运行体制机制办法，指导高校党委细化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办法。推动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机制改革。开展高校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督查，推动和指导高校开展意识形态工作内审内巡。加强高校统战工作。召开高校党建工作会议。

6.狠抓基层党建工作。实施高校党建“对标争先”建设计划。制订高校党建工作测评体系，开展党建工作评估。持续开展院系级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继续开展高校支部风采展示、全国高校廉政文化作品征集及廉洁教育、高校礼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等系列活动。实施高校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培育工程。开展高校师生党支部书记人物典型宣传。制订《中小学党建工作标准》，举办中小学党组织书记示范培训班和网络培训。开展民办高校党委书记选派和“双向进入”专项督查。督促高校将中外合作办学党建工作纳入考核。制订教育部直属机关党组织书记考核细则。

7.持之以恒正风肃纪。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紧盯“四风”问题新动向，特别是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新表现，严肃查处顶风违纪行为。深化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开展教育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反对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坚决纠正和整治领导干部在招生录取、选人用人等方面以权谋私行为。加强纪律教育，加大违规违纪典型案例通报曝光力度，发挥警示震慑作用。深化政治巡视，制订教育部巡视工作规划（2024—2024年）。启动新一轮巡视。指导和督促中管高校深化巡视整改。推动直属高校党委探索开展对二级单位党组织巡察。完善巡视回访制度，强化巡视成果运用。落实党政主要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党政同审”全覆盖。

8.加强教育人才和干部队伍建设。选优配强直属高校领导班子，制订实施加强直属高校年轻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推进“墩苗工程”。统筹推进机关司局、直属单位、直属高校和驻外干部四支队伍建设。印发《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防止干部“带病提拔”的实施办法》。指导高校落实《关于加快直属高校高层次人才发展的指导意见》。发挥高校人才工作联盟作用，鼓励高校逐步建立行业自律和人才流动协商沟通机制。深入实施“千人计划”“万人计划”“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举办“长江学者奖励计划”二十周年活动。认真做好离退休干部和关心下一代工作。

9.加强教育部直属机关建设。加强顶层设计，优化司局职能分工，强化统筹协调。加强对战线的指导，注重对不同类型、不同地区高校分类指导，注重对基层一线经验做法的总结凝练和宣传推广。建立健全大数据辅助科学决策和教育治理机制。开展“查、改、评、树”活动，持续推进部直属机关作风建设。

三、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充分激发教育发展活力

10.加强教育改革统筹谋划。筹备召开全国教育大会。出台中国教育现代化2024，研制监测评价指标体系。推动落实《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加强教育改革督察，确保中央部署的重大改革任务落地落实。探索建设一批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标杆大学，发挥排头兵、领头雁作用。印发2024年教育重点工作指南，加强对地方和部属高校推进教育改革工作的指导。做好国家教育咨询委员会、国家教育考试指导委员会换届工作。

11.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抓好《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深化高等教育领域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的若干意见》贯彻落实。进一步规范教育行政审批，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研制规范学位授予单位开展学位授权自主审核工作的意见。推进高校分类管理，研制高校分类设置标准，探索对省级政府新批准设置专科学校备案抽查。加强和改进科研项目和教育部重点人文社科基地管理。推进教育标准化工作。成立国家教育统计专家指导委员会，实施教育统计数据质量提升计划。加快推进教育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提高教育政务服务水平。12.积极稳妥推进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指导上海、浙江落实高考综合改革试点完善方案。指导北京、天津、山东、海南等第二批试点省份制订出台高考综合改革试点方案。指导有关省份加强基础条件建设，积极稳妥启动高考综合改革。发布《普通高校本科招生专业选考科目要求指引（试行）》，指导高校在高考综合改革试点省份优化选考科目要求。深入推进中考改革，建立地方中考改革动态跟踪机制。推进外语能力测评体系建设。13.全面推进依法治教。推动《学前教育法》《职业教育法》《学位条例》等法律起草修订，完成《学校集中用餐食品安全管理规定》《学校未成年学生保护规定》等规章起草，组织开展国家教育考试、学校安全、终身学习等立法研究。开展教育立法后评估试点。出台《关于加强教育行政执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明确执法程序和要求。召开全国教育法治工作会议。出台《关于加强高校法治工作的意见》，制订依法治校评价体系和考核办法，启动依法治校示范校创建活动。探索设立全面依法治教实践区。继续办好全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和国家宪法日主题教育，推动各地建设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

14.支持和规范社会力量兴办教育。召开全国民办教育工作会议，加快修订《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加大对各地配套政策督察力度，推进现有民办学校平稳有序分类。建设民办教育管理信息系统。出台促进中小学社会培训机构规范发展的指导意见，联合有关部门集中开展专项治理与督查，推动解决中小学生课外负担重问题。

15.强化教育督导。启动对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实施中西部教育发展工作督导评估监测。提升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工作水平，做好第三批全国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认定工作。继续开展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区）督导评估认定，启动全国义务教育发展优质均衡县（市、区）督导评估认定。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确保2024年底校舍建设和设备采购任务“过九成”。鼓励和支持地方进一步扩大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实施范围。将中小学生欺凌防治工作纳入责任督学挂牌督导。

16.构建教育对外开放新格局。贯彻落实《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的若干意见》。继续实施“一带一路”教育行动，与节点省份签署共建国际合作备忘录，实现全覆盖。发挥中国政府奖学金引领作用，实施“丝绸之路”留学、师资培训、人才联合培养等推进计划。继续扩大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签署学位学历互认协议国别范围。落实《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外人文交流工作的若干意见》，实施好中外人文交流机制。深化国别和区域研究。研究修订《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及实施办法。研制鼓励和规范高等学校境外办学工作的意见。加强国家公派留学工作，加大拔尖创新高层次人才、国际组织人才、国别和区域研究人才等的选派和培养力度，做好留学生回国服务和为国服务工作。出台来华留学教育质量标准，加强来华留学质量保障机制建设。继续实施“鲁班工坊”“中非20+20”“丝路1+1”“友好使者”等特色项目。推动内地与港澳台教育交流合作深度发展。加强双边、多边教育交流合作，继续实施“中国—东盟教育交流周”等活动。进一步做好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有关工作，深度参与全球教育治理。发布实施《孔子学院发展行动计划》。

四、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发展素质教育

17.建立健全立德树人系统化落实机制。深化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切实发挥育人作用。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建设中小学德育综合示范区，统筹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劳动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家庭教育、影视教育及研学旅行等。继续实施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校外教育事业发展项目，推进研学实践教育营地和基地建设。落实《高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提升工程实施纲要》，推动“三全育人”综合改革，培育一批示范区、示范校、示范院系。实施“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建设年”专项工作。制订《高校思政课教师队伍培养规划（2024—2024年）》。加强全国高校思政课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建设。印发《关于全面落实研究生导师立德树人职责的意见》。推进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

18.切实加强教材建设。加强大中小学德育教材纵向有序衔接。发布大中小学教材建设五年规划。出台中小学、职业院校、高等学校教材以及引进教材管理办法。启动义务教育阶段课程修订调研，有序推进义务教育道德与法治、语文、历史三科教材统一使用培训工作，2024年覆盖全国所有小学和初中一、二年级。加快普通高中思想政治、语文、历史等科目必修教材修订工作并在2024年秋季学期投入使用。修订教育部负责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落实地方和高校主体责任，推进统一使用工作，进一步提高使用率和覆盖率。印发《中小学少数民族文字教材编写审定管理办法》。设立若干个国家课程教材研究基地。19.加强体卫艺和国防教育工作。推进全国青少年校园足球改革试验区、试点县（区）和特色学校建设，建设“满天星”训练营试点。建立优秀校园足球等级运动员在大中小学各阶段相衔接的升学保障机制。推进冰雪运动进校园，遴选一批全国青少年冰雪运动特色学校。推进体育教学改革。推进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制订《关于加强高校美育改革发展的意见》《高校学生艺术社团管理办法》，召开全国普通高校美育工作会议。开齐开足美育课程，多渠道破解美育师资短缺问题。推进全国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实验区建设。举办高雅艺术进校园和全国第五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出台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学校卫生与健康教育工作的意见，助力健康中国建设。制订普通高等学校军事课程建设标准，完善学校国防教育和学生军事技能训练。

20.加强教育质量监测评估。开展第二轮全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制定《中小学校管理与评价办法》。启动中小学素质教育督导评估试点。开展第二次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估和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制定国家高等职业教育专业评估试行方案。继续做好高等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合格评估和专业评估。高起点、高标准、高水平开展本科专业认证，推动实现教育质量评价的国际实质等效。启动专业学位水平评估。建设高等教育全覆盖的质量监测网络和国家数据平台。

21.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继续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实施“推普脱贫攻坚行动计划”。实施“中华经典诵读工程”，发布第五期中华经典资源库。构建信息化条件下的语言文字规范标准体系，发布《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修订）》《中华通韵》。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督导评估。开展县域语言文字情况监测调查。推进语言文字信息化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工程，实现通用汉字全息属性数字化。深化甲骨文研究与应用。推进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推动召开世界语言资源保护大会，深化语言文字国际交流合作。

五、大力促进教育公平，完善公共教育服务体系

22.办好学前教育。研究出台《关于学前教育深化改革和规范发展的意见》。召开全国学前教育工作会。推进实施第三期学前教育行动计划，扩大普惠性资源，完善学前教育体制机制。完善幼儿园教师补充机制和工资待遇保障机制。推动各地出台学前教育生均拨款制度。印发《幼儿园玩教具配备指南》，组织征集优质游戏化课程资源。开展防止和纠正“小学化”专项治理行动。指导各地开展幼儿园办园行为督导评估。

23.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开展《国务院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专项督导核查，部署开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大力推进实施消除大班额专项计划，基本消除义务教育阶段66人以上的超大班额。印发关于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的意见，全面实施两类学校建设底部攻坚。推动辍学高发区（县）“一县一策”完成控辍保学工作方案，实施精准控辍。印发关于做好义务教育和高中阶段学校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深化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制度，进一步治理“择校热”。进一步建立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政策，优化简化随迁子女入学程序。24.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深入实施《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计划（2024—2024年）》。推动落实同中西部十省份签订的《高中阶段教育普及攻坚备忘录》。建立对各省（区、市）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动态监测机制。完善全国高中阶段学校建设项目库。合理布局中等职业学校，加快改善办学条件，推动绝大多数城乡新增劳动力接受高中阶段教育。

25.促进区域教育协调发展。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升级版，统筹推进中西部高校综合实力提升工程、中西部高校基础能力建设工程、对口支援西部高校计划、省部共建等工作，制订加强和改进省部共建工作的意见。按照“一省一策、一校一案”，加大政策和资金支持力度，部省（区、兵团）合建支持中西部高等教育发展。健全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工作机制，推进北京部分教育功能疏解，推进雄安新区教育事业发展。26.办好特殊教育。全面实施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24—2024年）。落实“一人一案”，提升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加快特殊教育课程教材体系建设。印发《关于加强普通学校随班就读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发展残疾人职业教育的若干意见》。督促30万人口以上县（市）独立设置特教学校。推动以区（县）为单位加快建立特殊教育资源中心。推进国家特殊教育改革实验区建设。

27.加快发展民族教育。深入推进民族团结教育，完善各民族师生交往交流平台建设。修订印发《少数民族双语教育指导意见》。指导民族地区实施中小学理科教学质量提升计划。稳步推进内地民族班混班教学、混合住宿，开展教育教学质量监测评价。稳步推进普通高校少数民族预科培养机制改革。推动内地民族班招生计划向“三区三州”倾斜。继续推进内地职业学校对口帮扶南疆职业学校，扎实推进“组团式”教育人才援藏工作。

28.打好教育脱贫攻坚战。出台《深度贫困地区教育脱贫攻坚实施方案》，重点攻克“三区三州”深度贫困堡垒。探索金融助力深度贫困地区教育脱贫攻坚模式。推动落实《职业教育东西协作行动计划（2024—2024年）》，实施东西职业院校协作全覆盖行动、东西协作中职招生兜底行动、职业院校参与东西劳务协作。继续实施重点高校招收农村和贫困地区学生专项计划。制订2024—2024年部省加快滇西教育改革发展共同推进计划。做好教育部对定点扶贫县帮扶工作。压实高校扶贫责任，做好直属高校定点扶贫首次考核工作。

29.健全学生资助制度。完善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健全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体系。研究修订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完善国家助学贷款政策，适时调整国家助学贷款资助标准。制订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指导意见。改革完善助学金发放机制和发放办法，召开全国学生资助工作会议。推动调整国家公派出国留学人员资助标准，研究完善优秀自费出国留学生奖学金政策。

六、着力提升质量，扎实推进教育内涵式发展

30.提升基础教育质量。制订《关于深化义务教育教学改革的意见》，召开全国基础教育教学改革工作会。组织开展基础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奖评选，建立国家义务教育教学专家指导委员会。推动全面实施《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实现一校一案、对标研判、依标整改。出台《关于深化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的指导意见》。结合高考综合改革，统筹实施和推进修订后的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和语文等学科20个课程标准。健全中小学教育装备配备标准和质量标准体系。开展生态文明教育，推进绿色校园建设。

31.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印发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推动有条件的行业企业举办职业院校。启动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实施职业教育质量发展攻坚战。推进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完善和实施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完成中等职业教育德育、语文、历史三科课程标准修订。印发《关于职业院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订工作的指导意见》《中等职业学校职业指导工作规定》。制订服务乡村振兴战略进一步办好农村职业教育和培训的指导意见。总结现代学徒制试点经验。分类遴选职业院校管理500强工作案例，建设一批示范性职业教育集团。继续举办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和信息化教学大赛。32.提升高校人才培养能力。出台《教育部关于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 引领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意见》，构建有效推进“双一流”建设的体制机制。加快实施“六卓越一拔尖”人才培养计划2.0版，建设“一流本科、一流专业、一流人才”示范引领基地。深化服务乡村振兴战略的农林教育改革。分类推进医学人才培养改革。实施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完善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建设中国特色、世界水平高等教育质量文化。成立2024—2024年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指导委员会。开展高等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奖评审。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加强专业学位研究生实践基地建设。深入实施博士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研制111个一级学科和40个专业学位类别的学科发展报告、研究生核心课程指南。实施高校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燎原计划，办好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广泛开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33.提升高等学校科学研究和社会服务水平。实施应用型本科高校建设项目，以项目建设促进转型改革。建设一批行业企业共建共管的现代产业学院和未来技术学院。广泛实施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逐步扩大参与企业范围和领域。出台高校基础研究珠峰计划。实施高校科技服务国家战略行动，培育建设若干协同创新中心。继续开展学位授权点动态调整。推动高校加快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组织第八届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评选，启动研制面向中长期的高校哲学社会科学战略行动计划，推进中国特色新型高校智库建设。

34.办好继续教育。实施高等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普通高校学历继续教育管理。指导开放大学建设与发展，总结推广继续教育学习成果认证、积累与转换试点经验。加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专业管理。引导推动各类学校特别是职业院校开展职工继续教育培训。持续推进农民工学历与能力提升行动计划。继续推进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加快建设学习型社会，加快发展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推动学习型城市和各类学习型组织创建。

35.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向重点地区、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要领域输送毕业生，鼓励毕业生到国际组织实习任职。继续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好“教师特岗计划”等中央基层就业项目，鼓励毕业生到城乡基层就业创业。落实创新创业优惠政策，深入推进大学生创新创业。广泛应用“互联网+就业”新模式，优化就业精准服务，加大就业困难群体帮扶力度。推动高校完善毕业生就业质量报告，逐步形成就业与招生计划、人才培养、经费拨款、院校设置、专业调整联动机制。

七、全面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

36.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改革。落实《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筹备召开全国教师工作会议。研制新时代高校教师队伍建设的指导意见。研究修订中小学、高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岗位设置管理意见。完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管理。研制中等职业学校、高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指导意见。研制中小学绩效工资总量核定办法。全面实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与定期注册制度。扩大实施“特岗计划”。实施“援藏援疆万名教师支教计划”。启动人工智能+教师队伍建设行动计划。继续落实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

37.实施师德师风建设工程。研制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规范。建设一批师德教育涵养基地。认定新一批“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做好全国教书育人楷模、最美教师遴选活动。延展“中国好老师”行动。建立师德失范曝光平台和定期通报制度。召开高校教师思想政治工作推进会。

38.大力提升教师能力素质。启动教师教育振兴行动计划，遴选建设高水平教师教育基地，分级分类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发布教师发展机构建设标准。改进和完善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师范生公费教育制度。出台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课程指导标准。实施名师名校长领航工程，启动教师教育在线开放课程建设计划。启动新周期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和平台建设。提升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素质。国培计划向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三区三州”倾斜。

八、进一步提高保障能力，夯实教育可持续发展基础

39.全面加强教育经费投入使用管理。召开全国教育财务工作会议，印发指导意见，督促各地调整优化支出结构，进一步提高教育经费使用效益。按照教育领域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要求，督促落实各级政府教育支出责任，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只增不减，保证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例一般不低于4%。进一步巩固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职业教育生均拨款制度和高等学校预算拨款制度。研究完善学前教育和普通高中投入机制，完善教育社会投入政策和非义务教育成本分担机制。加强教育经费绩效管理，规范和加强教育收费管理。建立健全全国和省（市、区）两级教育经费统计公告制度。稳妥推进高等学校与所属企业管理体制改革。

40.深入推进教育信息化。启动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实施宽带卫星联校试点行动、大教育资源共享计划、百区千校万课信息化示范工程、网络扶智工程，推进智慧教育创新示范，普及推广网络学习空间应用。加强基础教育信息化顶层设计，更好服务师生和教育管理工作。实施农村中小学数字教育资源全覆盖项目，倡导网络校际协作，启动探索基于信息技术新型教学模式试点。推进职业教育专业教学资源库建设与应用。认定首批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实施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的变轨超车工程，推进高等学校课堂革命。

41.维护校园安全稳定。加强校园安全监管，组织春秋两季开学工作专项督导。制订加强高校安全稳定综合防控体系建设意见、加强学校反恐防范工作指导意见，深化平安校园建设。加强中小学校车安全管理。推动加强大中小学国家安全教育。积极应对舆情，确保平稳有序。出台教育系统网络安全事件应急预案，深入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

**第三篇：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按照优先发展、育人为本、改革创新、促进公平、提高质量的要求，全面落实教育规划纲要，稳步实施国家教育重大项目和改革试点，加快教育改革发展，加强重点领域建设，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以优异成绩迎接建党90周年。

一、加强和改善对教育的宏观指导，推动教育事业科学发展

1.加强和改进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扎实推进教育系统创先争优活动和学习型党组织建设，调动基层党组织和党员创先争优的内在动力。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配合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党委领导下校长负责制的实施意见。扩大中小学和中等职业学校党的组织和党的工作覆盖面。加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深入开展庆祝建党90周年主题教育，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中小学德育工作。修订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高校网络思想政治教育。实施研究生思想政治理论课新方案。积极参与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认真做好重点教材编写、推广使用和教师培训工作，深入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加强在优秀青年教师、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制定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十二五”规划，加强和改进干部教育培训。加强高校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完善对高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办法。做好直属高校和直属单位巡视工作，重视巡视成果运用。落实新修订的《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健全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审计部门沟通协调的检查考核和监督机制，完善体现教育系统特点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

2.做好各类教育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好教育事业“十二五”规划。积极参与国家重大专项规划编制。指导部直属高校和各地科学编制“十二五”时期教育事业规划。完善教育规划纲要体系，发布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继续教育和民办教育等7个分领域规划。指导做好各地高校设置规划和部直属高校基本建设规划。进一步完善各级各类学校建设标准。3.全面推进依法治教、依法治校。主动接受和配合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对教育的执法检查。制定国家教育立法工作及教育规章10年工作方案。推动《教育督导条例》尽快发布实施。配合做好《考试法》立法工作。完成《职业教育法》和《残疾人教育条例》修订草案起草工作。启动学前教育、家庭教育等立法项目。开展《校园安全条例》起草调研。加强教育行政执法，依法查处教育违法违规行为。总结交流教育系统“五五”普法经验，全面实施“六五”普法规划。

4.加快推进教育管理信息化。全面部署教育信息化建设。发布实施教育信息化规划。建立健全教育信息化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及管理体制、组织体系及建设运行机制。启动建设国家优质教育资源中心。大力提高教育管理与公共服务的信息化水平，建设统一的教育公共服务网络平台。以视频公开课为突破口，探索教育资源建设与共享新模式和新机制。继续做好中小学校舍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和应用工作。做好教育系统网络信息安全保障工作。

5.动员全社会支持教育改革发展。完善部部合作和部省（区、市）合作机制，加强沟通联系、统筹协调和督促检查。深入推进科学民主决策，充分发挥国家教育咨询委员会及咨询委员作用，完善和拓宽教育改革发展建言献策平台和群众利益表达渠道。制定加强和改进教育政策建设的意见。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发布程序。积极推进公众参与、专家咨询、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核、集体讨论决定等制度。探索建立重大决策跟踪反馈和评估制度。深化教育政务公开。全面推进高校和中小学信息公开。开发社会教育资源，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建设和管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教育新闻宣传，积极引导全社会更新教育观、成才观和用人观，为教育改革发展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二、加强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建设，实施国家重大教育发展项目 6.加快发展学前教育。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当前发展学前教育的若干意见》。启动实施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加强对各地实施三年行动计划的指导和督查，及时总结、交流各地成功经验，努力解决“入园难”问题。实施推进农村学前教育项目，支持中西部地区乡村幼儿园建设，配备必要的教玩具、图书等教育教学设置。多种形式扩大学前教育资源，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鼓励社会力量办园。发布《3—6岁儿童学习与发展指南》和《幼儿园工作规程》，加强对幼儿园保教工作的指导和管理。7.加快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按照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的要求，指导各地根据城镇化进程、新农村建设和人口流动情况，统筹规划学校布局。继续办好必要的教学点。进一步完善学校办学基本标准，分省推进县域内教育均衡发展。深入推进中西部农村初中校舍改造和全国校舍安全工程。加快薄弱学校改造，推进学校标准化建设。加快发展农村教育事业。合理配置公共教育资源，重点向农村、边远贫困、民族地区倾斜，加快缩小教育发展差距。

8.加快推进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全面实施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创新三年行动计划。分类指导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招生，大力发展中等职业教育，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围绕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产业结构调整需要，推进中职和高职协调发展和衔接试点。建立健全职业教育课程衔接体系。继续实施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建设计划和优质特色学校建设计划。启动新一轮职业教育实训基地建设，全面加强就业导向的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深入推进国家示范性高等职业院校建设计划。制订中等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标准、教学指导方案和课程教学大纲，继续推进课程改革和教材创新，着力培养学生职业道德、职业技能和就业创业能力。完善行业指导、企业参与机制。办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加快发展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加强农业类学校和专业的建设。健全覆盖县、乡、村的职业教育培训网络，广泛开展农业生产技术和外出务工技能培训。

9.引导高校办出特色、办出水平。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完成教育规划纲要提出的高等教育毛入学率目标的分招生任务，招生计划增量重点用于紧缺人才、战略性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人才，以及中西部和民族地区人才培养。继续扩大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加大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的工作力度。启动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调整优化研究生招生结构，大幅增加专业学位招生比例，新增硕士生招生计划原则上全部用于全日制专业学位硕士招生。博士生招生向对国民经济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基础研究领域或重大科技专项倾斜。发布新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与《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建立专业动态调整机制，进一步优化专业结构。加强应用型人才、复合型人才和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积极推进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实验计划，扩大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试点范围，启动实施卓越医生与法律人才教育培养计划，加强农村订单定向免费医学教育和农科教合作培养农林人才。加强和改进教育教学评估工作，启动实施新建本科院校合格评估工作。深入推进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加强重点专业和教师发展中心建设。全面实施研究生创新计划。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改革试点，推进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进一步完善高校和科研机构联合培养博士生的长效机制。办好清华大学100周年校庆，加快世界一流大学建设步伐。抓好新一轮“985工程”建设与改革，建设优势学科创新平台。深入实施“211工程”和“特色重点学科项目”。加强高校重点科研基地和创新平台建设。积极推动高校承担各类科研任务。加快科技领军人才培养和创新团队建设。推动高校创新科研组织模式，大力开展有组织科研，积极推进高校基础研究改革试点，加强产学研用结合。启动国际合作联合实验室建设。进行新一轮高校学科创新引智工作。加强国防科研，组织实施“十二五”装备预研教育部支撑计划项目。加强战略研究，完善以创新和质量为导向的科研评价机制，提升社会服务能力。深入实施“高等学校哲学社会科学繁荣计划”，实施新一轮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建设计划，着力提高咨政育人和文化传播水平。

10.积极搭建终身学习“立交桥”。推进继续教育国家制度建设。加快发展非学历继续教育。启动开放大学建设试点。推进自学考试综合改革。广泛开展社区教育，促进全民终身学习。稳步发展现代远程教育。加快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和学习资源中心建设。加强继续教育示范基地建设。深入开展继续教育课程认证、学分积累和转换试点，稳步推进继续教育综合改革。

11.推动民族教育事业跨越式发展。认真贯彻中央西藏、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全面落实推动西藏和新疆教育跨越式发展政策措施。大力推进学校民族团结教育。研究制定加快边境地区教育改革发展行动计划。加强民族地区双语科研工作，印发加强少数民族双语教育工作指导意见，深入推进民族地区双语教学。加强内地民族班建设和管理，举办内地新疆中职班。积极探索少数民族高端优秀人才培养新模式。加强和落实教育对口支援。

12.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权利。印发开展残疾儿童少年随班就读工作的指导意见，扩大随班就读和普通学校附设特教班规模，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支持中西部地区新建和改建特殊教育学校。研究制定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标准。开展医教结合改革实验。推动残疾儿童学前教育和残疾人高中阶段教育发展，完善特殊教育体系。

13.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做好部属师范大学首届免费师范毕业生到农村学校任教工作。深入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推动中西部农村学校教师周转宿舍建设，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到农村学校任教。深化教师教育改革，制定教师教育课程和教学改革意见，构建教师教育标准体系。全面实施中小学教师“国培计划”。启动实施新一轮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大力加强骨干教师、农村教师和紧缺学科教师培训，广泛开展幼儿教师、民族地区双语教师和班主任培训，促进中小学名师队伍建设。制定中小学校校长专业发展标准，进一步加大校长培训力度。建立和完善“双师型”职业教育教师培养培训制度，实施职业学校教师素质提高和校长能力提升计划。健全职业学校教师实践和兼职教师聘用政策。全面实施教育人才规划，实施高素质教育人才培养工程和高校高层次创新人才计划，推动人才强教、人才强校。制定高等学校教师职业道德规范。深入落实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修订教师和教育工作者表彰奖励规定。评选全国教书育人楷模和教学名师，大力宣传模范教师先进事迹。

14.健全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国家资助制度。研究制定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的政策。落实提高普通高校国家助学金资助标准和扩大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范围政策。健全研究生资助政策。积极推进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组织实施好普通高中国家助学金政策。积极推动各地落实高校学费补偿和贷款代偿政策。进一步规范助学金发放行为。

15.认真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完善和落实鼓励毕业生到城乡基层、中西部地区、中小企业就业和自主创业政策措施，开辟到基层单位就业新渠道。做好选聘毕业生到村任职和应征入伍预征工作，落实科研项目吸纳毕业生就业规划。加大创新创业教育和指导力度，加强创业实习基地和孵化基地建设。全面开展毕业生就业优质服务年活动，重点加强就业困难毕业生帮扶和援助，提升指导服务水平。

三、深入推进教育体制改革，认真组织开展教育改革试点

16.统筹推进国家教育体制改革。全面落实和推进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任务，加快构建有利于教育事业科学发展的体制机制。指导各地各校科学制定和完善试点实施方案，进一步明确改革目标、进度安排和配套政策。加强对教育改革的督促检查和宣传引导，及时总结、交流和推广改革实践的成功经验，确保改革协调有序深入推进。

17.加快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全面推进素质教育，深化课程教材、教学方式和考试评价制度改革，注重引导和培养学生独立思考、实践创新能力。发布新修订的义务教育阶段课程方案和学科课程标准，全面启动教材修订工作。研究制定基础教育学科学业质量标准。切实做好中小学教材建设、使用跟踪和质量监控。落实率先实现小学生减负的要求，切实减轻中小学生课业负担。制定普通高中学生发展指导纲要，开展普通高中改革试点，促进多样化发展。深入开展亿万学生阳光体育运动，大力实施《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全面推进体育、艺术2+1项目，保证每天一小时的校园体育活动。举办好第26届世界大学生运动会和全国第11届中学生运动会。分类指导城乡中小学生营养改善。加强学生视力保护。加强美育工作，深入开展高雅艺术进校园活动。组织好第3届大学生艺术展演工作，在全国高校组织开展“党在我心中”歌咏活动。做好学校国防教育。发布《国家中长期语言文字事业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加强语言政策研究和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建设，扎实推进中华经典诵读行动，全面加强规范汉字书写教育。全面实施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制度，深入推进学生综合素质评价。

18.深入推进义务教育体制改革。完善义务教育均衡发展保障机制，提高农村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拨款标准，均衡配置教师、设备、图书、校舍等公共教育资源。积极推行县域内校长与教师交流制度，实行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合理分配到区域内初中的办法。深化和完善农民工随迁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两为主”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建立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19.深入推进职业教育体制改革。强化政府统筹责任，建立健全政府主导、行业指导、企业参与的办学体制机制，促进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发展紧密结合。加快完善职业教育办学机制，继续开展教育与行业对话，出台推进和鼓励校企合作的国家制度。加强职业学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制度建设。扎实推进工学结合、校企合作和顶岗实习。启动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的产权制度改革试点。推进地市级高等职业学院综合改革试点。加强“三教统筹”，建立涉农部门参与面向农村的职业教育工作机制，促进农科教结合。支持东西部中等职业学校合作办学、联合招生，扶持民族地区职业教育发展。完善支持职业教育发展政策体系，增强职业教育吸引力。

20.建设中国特色现代大学制度。按照政校分开、管办分离的要求，进一步理顺政府和学校的关系，加快现代大学制度建设。发布《高等学校章程制定办法》，保障高校办学自主权，完善学校内部治理结构。健全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依法落实党委和校长职权。开展基层学术组织形式及其运行机制改革试点，健全学术委员会制度，探索教授治学的有效途径。推行高校总会计师制度，促进财务管理专业化。加强和改善对学校食堂的管理，深入推进高校后勤改革。

21.深入推进办学体制改革。制定《关于进一步促进民办教育发展的若干意见》，深入推进办学体制改革。研究制定支持民办教育发展的政策措施，创新民办教育发展体制机制。清理并纠正各类歧视民办教育政策，改善民办教育发展环境。做好独立学院过渡期工作，推动独立学院规范办学。

22.积极稳妥推进高考改革。成立国家教育考试指导委员会，研究制定考试改革方案，指导高考改革试点。按照不同类型人才培养要求，开展普通本科和高等职业教育分类入学考试试点。深化高考内容与方式改革，加强国家考试题库建设，着重考查综合素质和能力。加强自主选拔录取管理。深化研究生招生考试改革，探索建立有利于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的机制和办法。加大建设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力度，确保招生考试安全。

23.深化扩大教育对外开放。巩固双边、多边教育磋商机制，拓展区域合作平台，深化人文交流。成立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领导小组和全国中外合作办学专家评议委员会，多种形式推进中外合作办学，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建立中外合作办学质量保障机制。全面实施《留学中国计划》。扩大政府来华奖学金规模，设立首批来华留学示范基地。做好外籍教师管理制度调研工作。制定汉语国际教育发展规划。完善孔子学院发展机制，抓好教师选派、志愿者招聘、教材推广和常规管理，建立有利于孔子学院健康发展的质量评估体系。扩大公派出国留学规模，试行以科研项目和课题研究为依托的选拔和管理新办法，提高国家公派留学质量效益。落实大中小学校长及骨干教师海外培训计划。继续加强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等国际组织的合作。深化与港澳台地区教育交流与合作，支持内地高校与港澳台教育机构合作办学。24.深化教师管理制度改革。建立国标、省考、县聘、校用的教师职业准入和管理制度。开展资格考试改革试点，发布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考试大纲。试行5年一周期的教师资格定期登记制度。开展农村教师特殊岗位津贴改革试点。扩大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试点。加强编制管理，开展幼儿园教师配备标准和中等职业学校编制标准调研。深化职员制度改革，指导直属高校做好实施绩效工资工作。指导和推动地方高校建立和完善岗位设置管理制度。

25.落实增加教育投入的各项政策措施。主动配合有关部门依法落实增加教育投入的各项政策。加强和改进教育经费统计公告制度，完善推动地方政府落实教育投入法定增长激励机制。建设全面预算管理制度，完善预算支出绩效评价体系和资源配置机制。研究设立高等教育拨款咨询委员会。指导各地制定职业教育生均拨款标准。发挥教育资金监管中心作用，加强重大项目建设及经费使用的监管，确保经费使用规范安全有效。

26.加强省级政府对教育的统筹。按照统筹有力、权责明确的要求，进一步理顺中央和地方的关系，明确和落实省级政府对区域内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职责。全面推进省级政府教育统筹综合改革试点。支持各地结合本地区实际，根据教育规划纲要要求，开展教育改革试验。继续推进与地方政府、行业部门共建高校，拓展共建内涵，深化社会合作。鼓励建立区域教育协作和联动发展机制。

四、切实转变工作职能，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作风建设

27.大力加强政风建设。全面落实《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直属机关党的建设的意见》，扎实开展机关作风建设年活动。大力推进直属机关创先争优活动和学习型党组织建设。深入基层开展调查研究，更加关注教育重点难点问题，科学研判教育改革发展趋势。进一步精简会议文件，大力倡导短、实、新的文风。建立和完善导向正确的干部考核指标体系，继续加大竞争性选拔工作力度，有计划地推动干部轮岗、交流和挂职锻炼。进一步加强干部培养培训，服务教育事业科学发展和干部成长。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支持关心下一代工作。改善干部学习、工作和生活，加强安全保卫工作，创建和谐文明机关。

28.深入推进行风学风建设。落实治理义务教育阶段择校乱收费问题10项措施，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努力化解择校难题。坚决治理中小学教辅材料散滥问题，严格规范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制定学前教育收费管理办法。继续保持学校收费标准总体稳定。清理高考加分政策和地方性高考加分项目。制定招生信息公开办法，深入实施高校招生“阳光工程”。继续加强对特殊类型招生的监督。规范学校教学科研行为，加大对学术不端行为惩治力度，建立健全学风建设长效机制。

29.深入推进教育督查督办。建立健全推动教育规划纲要贯彻落实的教育督查机构和体制机制，加大对重大政策方针和重要决策部署的督办力度。完善教育督导制度，指导开展教育督导体制改革试点。继续做好“两基”国检，开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健全中等职业教育督导评估机制。制定中小学校素质教育督导评估办法。认真做好基础教育质量监测与评估工作。完善高等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制定地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办法。推广建立督学责任区经验。

30.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深入开展平安校园、文明校园、绿色校园、和谐校园创建活动。坚持教育与宗教相分离的原则。印发《教育系统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继续加强学校安全管理，完善校园治安防控体系。广泛开展安全教育和法制教育，提高预防灾害、传染病、食物中毒以及应急避险和防范违法犯罪活动能力。加强学校安全防范，完善人防、物防和技防措施，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深入排查和化解矛盾纠纷，做好信访工作，依法按政策及时化解师生反映的突出问题。认真做好教育舆情汇集和分析。继续加强自然灾害应急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校园和周边环境综合治理，净化育人环境。

**第四篇：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提高教育质量这一战略主题，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促进公平为基本要求、以优化结构为主攻方向、以深化改革为根本动力、以健全法治为可靠保障、以加强党的领导为坚强保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关键支撑作用。

一、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

1.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讲话精神作为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纳入干部培训教学计划。按照中央统一部署，组织开展专题党性教育。巩固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推动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认真落实《教育部直属机关党员干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的规定》，切实加强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2.切实加强学校党建工作。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专项督查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情况，健全高校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制订加强高校基层党支部建设的意见，制订高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制订关于加强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召开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出台关于加强民办高校、中小学党建工作的意见。召开全国中小学党建工作会议。

3.加强教育系统政风行风学风建设。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落实中央巡视组专项巡视工作各项要求，保证巡视后的整改落实工作取得成效。落实中央巡视组巡视中管高校的工作要求。强化对被巡视单位党组织的巡视，突出政治巡视。结合教育巡视工作实际，制订《贯彻巡视工作条例实施办法》。出台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严厉打击学术造假行为。切实加强高校科研经费管理。落实窗口服务单位首问负责制，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服务意识。健全完善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受理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教育重点领域信息公开。4.加强教育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各级各类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加大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力度。积极推进教育系统内外干部交流，选派优秀干部到中西部地区特别是西藏、新疆、青海等艰苦边远地区挂职、任职。研究制订高校、直属单位领导人员管理办法。坚持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规范直属高校、直属单位领导班子薪酬管理。全面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

5.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切实执行“六大纪律”。举办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培训班。把廉洁从政作为专门的教学单元纳入党员干部培训计划，坚持廉政谈话提醒制度。全面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举办专题培训班。加大对违纪和腐败案件的查处力度，严格实行问责“一案双查”。认真做好廉政风险点的动态监控。

6.切实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开展安全教育教学能力展示活动。深化平安校园建设，研究制订加强高校安全稳定综合防控体系建设、中小学校安全防控及评估指标体系等文件，开展校园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和依法整治、强化校园反恐防范工作。健全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制度。推动各地制订省级校车服务方案。继续开展“护校安园”行动。

二、始终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提高教育质量

7.加强和改进德育工作。把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国民教育全过程。推动中小学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印发《教育系统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实施意见》，推动各级各类学校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组织好2024年全国“开学第一课”。促进中小学班主任工作经验交流，推动区域性班主任工作共同体建设。启动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修订《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完善《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落实《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规划》。实施“思想政治教育中青年杰出人才支持计划”。启动新一轮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测评工作。指导支持关心下一代工作。

8.深化课程改革。抓紧义务教育品德、语文、历史教材的编写、修订和审查，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治教育等内容。组织开展新编 三科教材使用工作。印发《中小学教材管理办法》。加快推进普通高中课程方案、课程标准修订工作。印发《新形势下进一步做好基础教育装备工作的意见》，研制基础教育装备管理办法。启动建立基础教育课程实施监测机制。印发新修（制）订的中职部分公共基础课程标准。加快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编写审议和统一使用。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发展规划（2024-2024年）》。全面实施高校思政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实施好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计划和教学科研团队择优支持计划，研究制订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加强高校出版阵地管理，提高教材等出版物质量。

9.切实加强学校体育美育工作。出台关于深化学校改革、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的实施意见，提升学生健康素养和体质健康水平。实施学校体育改革示范引领项目。举办全国第十三届学生运动会。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加快推进校园足球的普及，广泛开展校园足球活动竞赛，加强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和试点单位建设。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深化学校美育综合改革，进一步强化美育的育人功能，启动学校美育改革发展备忘录签署工作，推动以省为单位确定推进学校美育综合改革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深入推进全国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实验县工作，抓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学校与基地建设。探索建立学生军事营地育人长效机制。

10.优化高校人才培养机制。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继续实施系列卓越计划和协同育人行动计划，推动人才培养联盟建设。建设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综合性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和大学生校外实习实践教育基地，引导高校进一步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建设一批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协同育人开放共享实践基地。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推进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有机衔接。开展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综合改革试点，研究制订关于加强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意见、博士生导师学术指导职责指南。

11.深入推进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各环节。推动高校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面向全体学生开发开设纳入学分管理的创新创业课程，推出一批资源共享的创新创业教育在线开放课程。推动高校完善教学管理制度，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建设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配合实施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办好全国大学生创新创 业大赛等各类赛事。推动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推动各地建立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建设一批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修订《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12.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全面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24-2024年）》，优化乡村教师资源配置，落实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继续实施特岗计划，推动城镇优秀校长教师向乡村学校流动，推动地方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国培计划集中支持中西部乡村教师校长培训。推进教师教育改革，深入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加快研制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课程标准。深入实施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启动实施“十三五”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地方完成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平稳过渡和首次评审工作。推动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改革。继续推动落实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13.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印发《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加快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大力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与应用。完善偏远农村中小学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开展“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提高师生信息素养，普及信息化教学常态应用。完善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市场机制建设在线开放课程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推进线上线下结合的课程共享与应用。推动教育信息管理系统的整合与应用。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提升信息安全保障能力。

14.深入推进语言文字工作。发布实施《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加强重点区域和行业领域语言文字工作。启动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制订《〈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施办法》。组织举办第19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大力提升青壮年农牧民普通话能力。研究制订进一步加强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扎实推进中华经典诵写讲行动。推进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建设，发布《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修订稿）》，发布《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9个分则国家标准。大力推进“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督导与评估。

三、坚持改革创新，不断为教育事业发展注入动力活力 15.制订实施教育“十三五”规划。做好教育“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明确“十三五”时期教育改革发展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重大政策举措。组织开展宣传和解读，推进规划的实施及监测。

16.推进民办教育分类改革。进一步修改并出台鼓励社会力量兴办教育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研究制订民办学校分类登记实施细则、营利性民办学校监督管理实施细则等，有序实施民办学校分类管理。召开全国民办教育工作会议。

17.深化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指导各地落实考试招生制度改革实施方案。印发进一步做好义务教育招生入学工作文件。加强普通高中教学管理和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工作指导。加快推进高职分类考试改革，突出“文化素质+职业技能”考核评价方式，进一步扩大高职分类考试录取的比例。推进考试内容改革，充分发挥高考命题的育人功能和积极导向作用。确保国家教育考试平稳安全有序进行。扩大重点高校面向农村贫困地区学生定向招生计划。加强对特殊类型招生的规范管理。探索研究生招生计划分类管理改革办法，推进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改革试点，进一步扩大博士研究生招生“申请-考核”和“分流淘汰”机制。研究制订成人高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指导意见。落实和完善随迁子女在当地参加中考、高考政策。加大对高校招生的监管力度，落实招生信息“十公开”，严肃查处各类违规招生行为。

18.深入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深化教育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进一步规范教育行政审批行为，推进教育行政审批网上平台建设。进一步落实和扩大省级政府教育统筹权，进一步落实和扩大高校办学自主权。推进中小学章程和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推进高校完善内部治理结构，健全学术委员会、理事会等制度，建立健全高校章程实施的监督机制。加快完善国家教育标准体系。做好教育管办评分离改革试点工作。推进部属事业单位分类改革和机构布局优化调整。

19.加快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制订“双一流”实施办法，研究制订资金管理、绩效评价办法，建立信息公示网络平台。推进教育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更大力度落实“千人计划”“万人计划”等国家重大人才工程，深入实施“长江学者奖励计划”，进一步加大向中西部、东北部地区倾斜力度，加大力度支持培养青年人才。制订实施高校科技发展“十三五”规划，推进体制机制创新。组织高校承担国家重大科学基础设施和国家实验室建设任务，组织高校参与国家重大科技计划项目，建立完善高校基础研究稳定支持机制。完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政策机制，推动高校建立知识产权运营机构。深入推进科技评价改革，完善教师考核评价和学科评估机制。持续推进“2024计划”取得实效。深化高校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改革，启动高校专业化智库建设。

20.着力提高教育经费保障与管理水平。督促各地依法落实教育经费法定增长，建立健全教育投入长效机制。从2024年春季学期起统一城乡义务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督促各地落实中职学校和高职院校生均拨款制度。推动建立健全地方所属高校研究生教育生均拨款制度。完善非义务教育阶段成本分担机制，规范学校收费管理。推进中央高校预算拨款制度改革。加强改进教育经费统计工作，加大教育经费使用监管力度，推动财务信息公开。

21.进一步强化教育督导。印发《地方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价暂行办法》。继续开展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认定。开展中小学校责任督学挂牌督导创新县（市、区）评估认定。印发《中小学校素质教育督导评估办法》《中小学校管理评价办法》。开展中等职业学校办学能力评估和高等职业院校适应社会需求能力评估，制订高等职业院校专业评估试点方案。开展好义务教育质量监测、普通高校本科教学评估、研究生学位论文抽检。

22.大力推进依法治教。加强教育立法，配合做好《民办教育促进法》修正案审议，起草上报《职业教育法修正案（草案）》。起草完成《学校安全条例（草案）》《国家教育考试条例（草案）》。落实《全面依法治教实施纲要（2024-2024年）》，推进教育行政部门依法行政、学校依法治校能力建设，深化教育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教育系统法律顾问制度。全面加强学校法治教育，实施《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建设，健全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支持体系和评价机制。启动依法治校示范校和法治校园创建活动。研究制订关于加强学校安全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的意见。进一步做好教育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23.完善教育对外开放战略布局。落实“一带一路”战略，深入开展教育合作交流。充实中俄、中美、中英、中欧、中法、中印尼六个高级别中外人文交流机制内涵，开创人文交流新局面。推动与教科文组织建立高层定期磋商机制。贯彻《关于做好新时期教育对外开放工作的若干意见》。出台《学校招收和培养国际学生办法》《高等学校国际学生勤工助学管理办法》。打造“留学中国”品牌，优化出国留学服务。试点探索职业教育与企业合作“走出去”的发展模式。编制孔子学院“十三五”行动计划。加强内地与港澳教育交流合作。

四、坚持协调发展，不断优化教育结构

24.发展普惠性学前教育。全面推进实施第二期学前教育三年行动计划和国家学前教育重大项目。推进学前教育改革国家实验区建设，完善普惠性幼儿园发展机制。出台新修订的《幼儿园工作规程》。研究制订第三期学前三年行动计划。

25.统筹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印发《关于新型城镇化背景下统筹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的若干意见》，加快缩小城乡教育差距。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建立城乡统一、重在农村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会同有关部门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资金管理办法》《关于全面实施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和做好部分免费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的意见》等配套文件，确保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相关政策落地。深化《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试行）》贯彻实施。加强义务教育基础信息管理工作。

26.加快普及高中阶段教育。做好普及高中阶段教育顶层设计，研究制订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攻坚计划。制订支持中西部贫困地区普通高中发展倾斜政策。推动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继续实施普通高中改造计划。

27.加快推进建设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实施《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4年）》。启动高职专业教学标准研制工作。出台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编制《制造业人才发展规划（2024-2024年）》。推进现代学徒制试点。推动实施《职业院校管理水平提升行动计划》。开展职业院校教学诊断与改进工作。制订《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实施规划（2024-2024年）》。继续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启动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工程。引导社会力量举办职业教育。开展县级职教中心综合改革试点。

28.优化高等教育布局与结构。制订并出台《教育部关于“十三五”高等学校设置工作的意见》，明确“十三五”高校设置方针和政策。修订《普通高等学校设置暂行条例》，组建新一届全国高等学校设置评议委员会。研究制订《关于进一步优化高校专业结构 加强本科专业设置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建立国家宏观调控、省级整体统筹、高校自主自律的专业设置管理机制。建立高校学科专业结构与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产业布局需求相适应的动态调整机制。引导高校设置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社会建设和公共服务领域改善民生急需的专业。鼓励具备条件的普通本科高校向应用型转变，加大支持力度，有序开展改革试点，会同有关部门共同建立跟踪检查和评估制度。加强涉农专业全日制学历教育，支持农业院校办好涉农专业。

29.创新继续教育体制机制。推进继续教育基本制度建设，印发学历继续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出台推动普通高校继续教育改革发展的政策文件。指导开放大学开展学分银行试点工作。发布并实施《老年教育发展规划（2024-2024年）》。制订出台指导学分互认和转换制度建设的框架性文件，开展学习成果积累和转换试点，建立灵活学习制度。开展学习型城市建设测评工作。出台促进社区教育发展的指导性意见。办好2024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依托职业教育资源，发挥好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的引领作用，做好新型职业农民培养培训工作。

五、坚持共享发展，切实保障广大人民群众接受教育的权利

30.进一步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继续扩大实施“支援中西部地区招生协作计划”等专项计划，对民族自治县实现全覆盖，畅通农村和贫困地区学子纵向流动的渠道。扩大优质教育资源教学成果对中西部省份教学改革的覆盖。实施加快中西部教育发展行动计划（2024—2024年）。深入实施中西部高等教育振兴计划，继续做好对口支援西部地区高等学校工作。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教育专项规划》落实，建立京津冀教育协同发展工作推动机制。

31.努力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督促各地进一步健全学前教育资助政策。继续组织实施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逐步分类推进中等职业教育免除学杂费。率先从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实施普通高中免除学杂费等相关政策。落实国家助学贷款政策、研究生奖助政策，推动出台基层就业学费补偿贷款代偿政策。加大宣传力度，确保资助政策家喻户晓。

32.保障特殊群体平等接受教育。全面落实特殊教育提升计划，按照“一人一案”，重点解决好残疾儿童义务教育普及问题，继续增加残疾儿童少年非义务教育阶段入学机会。提高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探索建立残疾学生高中阶段免费教育制度。继续实施改善特殊教育办学条件项目。深入推进特殊教育改革实验区建设。研究制订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全面改善贫困地区义务教育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农村学校寄宿条件，办好乡村小规模学校。加快实施教育扶贫工程，让贫困家庭子女都能接受公平有质量的教育。进一步推动落实“两为主、两纳入”政策，推动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资金和“两免一补”资金随学生流动可携带，制订以 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随迁子女入学办法，为随迁子女入学提供便利条件。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提高留守儿童教育关爱水平。完善留守儿童控辍保学工作机制。制订着力加强教育脱贫的实施意见和做好新时期直属高校定点扶贫工作的指导意见。会同有关部门编制《滇西片区脱贫攻坚“十三五”实施规划》。

33.加强民族教育。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民族教育的决定》和第六次全国民族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制订学校民族教育指导意见，指导各地建立学校民族团结教育常态化机制。印发《少数民族双语教育指导意见》。启动《民族中小学汉语课程标准（普通高中）》修订工作。印发《内地民族班改革和发展长远规划（2024-2024年）》。修订印发《进一步加强内地西藏班、新疆班工作意见》，推进内地民族班混班教学、混合住宿。启动实施少数民族高端人才培养工作。启动南疆双语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落实推进西藏和四省藏区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长治久安的意见。

34.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围绕国家重大发展战略，积极引导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就业，到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等领域就业创业。着力落实好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研究生计划等政策。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全面加强就业创业指导服务，充分利用“互联网+”技术，建立精准推送就业服务机制，积极举办多种形式招聘活动。做好有就业意愿未就业毕业生统计和帮扶工作，配合实施好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就业促进计划。引导有志投身现代农业建设的农村大中专毕业生等加入职业农民队伍。

**第五篇：2024教育部工作要点总结[精品文档]**

2024教育部工作要点总结[精品文档]

篇一：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教育部关于印发《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各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部内各司局、各直属单位：

现将《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本单位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教育部

2024年2月4日

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2024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提高教育质量这一战略主题，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促进公平为基本要求、以优化结构为主攻方向、以深化改革为根本动力、以健全法治为可靠保障、以加强党的领导为坚强保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关键支撑作用。

一、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

1.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讲话精神作为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纳入干部培训教学计划。按照中央统一部署，组织开展专题党性教育。巩固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推动践行“三严三实” 要求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认真落实《教育部直属机关党员干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的规定》，切实加强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2.切实加强学校党建工作。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专项督查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情况，健全高校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制订加强高校基层党支部建设的意见，制订高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制订关于加强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召开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出台关于加强民办高校、中小学党建工作的意见。召开全国中小学党建工作会议。

3.加强教育系统政风行风学风建设。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落实中央巡视组专项巡视工作各项要求，保证巡视后的整改落实工作取得成效。落实中央巡视组巡视中管高校的工作要求。强化对被巡视单位党组织的巡视，突出政治巡视。结合教育巡视工作实际，制订《贯彻巡视工作条例实施办法》。出台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严厉打击学术造假行为。切实加强高校科研经费管理。落实窗口服务单位首问负责制，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服务意识。健全完善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受理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教育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4.加强教育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各级各类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加大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力度。积极推进教育系统内外干部交流，选派优秀干部到中西部地区特别是西藏、新疆、青海等艰苦边远地区挂职、任职。研究制订高校、直属单位领导人员管理办法。坚持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规范直属高校、直属单位领导班子薪酬管理。全面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

5.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切实执行“六大纪律”。举办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培训

班。把廉洁从政作为专门的教学单元纳入党员干部培训计划，坚持廉政谈话提醒制度。全面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举办专题培训班。加大对违纪和腐败案件的查处力度，严格实行问责“一案双查”。认真做好廉政风险点的动态监控。

6.切实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开展安全教育教学能力展示活动。深化平安校园建设，研究制订加强高校安全稳定综合防控体系建设、中小学校安全防控及评估指标体系等文件，开展校园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和依法整治、强化校园反恐防范工作。健全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制度。推动各地制订省级校车服务方案。继续开展“护校安园”行动。

二、始终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提高教育质量

7.加强和改进德育工作。把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国民教育全过程。推动中小学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印发《教育系统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实施意见》，推动各级各类学校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组织好2024年全国“开学第一课”。促进中小学班主任工作经验交流，推动区域性班主任工作共同体建设。启动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修订《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完善《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落实《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规划》。实施“思想政治教育中青年杰出人才支持计划”。启动新一轮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测评工作。指导支持关心下一代工作。

8.深化课程改革。抓紧义务教育品德、语文、历史教材的编写、修订和审查，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

治教育等内容。组织开展新编三科教材使用工作。印发《中小学教材管理办法》。加快推进普通高中课程方案、课程标准修订工作。印发《新形势下进一步做好基础教育装备工作的意见》，研制基础教育装备管理办法。启动建立基础教育课程实施监测机制。印发新修（制）订的中职部分公共基础课程标准。加快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编写审议和统一使用。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发展规划（2024-2024年）》。全面实施高校思政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实施好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计划和教学科研团队择优支持计划，研究制订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加强高校出版阵地管理，提高教材等出版物质量。

9.切实加强学校体育美育工作。出台关于深化学校改革、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的实施意见，提升学生健康素养和体质健康水平。实施学校体育改革示范引领项目。举办全国第十三届学生运动会。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加快推进校园足球的普及，广泛开展校园足球活动竞赛，加强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和试点单位建设。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深化学校美育综合改革，进一步强化美育的育人功能，启动学校美育改革发展备忘录签署工作，推动以省为单位确定推进学校美育综合改革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深入推进全国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实验县工作，抓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学校与基地建设。探索建立学生军事营地育人长效机制。

10.优化高校人才培养机制。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继续实施系列卓越计划和协同育人行动计划，推动人才培养联盟建设。建设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综合性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和大学生校外实习实践教育基地，引导高校进一步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建设一批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协同育人开放共享实践基地。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 革，推进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有机衔接。开展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综合改革试点，研究制订关于加强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意见、博士生导师学术指导职责指南。

11.深入推进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各环节。推动高校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面向全体学生开发开设纳入学分管理的创新创业课程，推出一批资源共享的创新创业教育在线开放课程。推动高校完善教学管理制度，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建设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配合实施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办好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各类赛事。推动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推动各地建立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建设一批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修订《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12.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全面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

（2024-2024年）》，优化乡村教师资源配置，落实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继续实施特岗计划，推动城镇优秀校长教师向乡村学校流动，推动地方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国培计划集中支持中西部乡村教师校长培训。推进教师教育改革，深入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加快研制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课程标准。深入实施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启动实施“十三五”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地方完成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平稳过渡和首次评审工作。推动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改革。继续推动落实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篇二：2024教育局工作要点心得体会

学习《徐水区教育局2024工作要点》

心得体会

在学校的精心组织下，我认真学习了《徐水区教育局2024工作要点》，这次学习对我来说，不仅是业务理论的学习，也是一次思想认识的提升，使我为开展好2024年的工作有了深厚的理论基础和科学的指导。百年大计，教育为本;教育大计，教师为本;教师大计，师德为本。我个人一定要顺应时代潮流顺应全县对于教育发展的潮流。这次学习，给我今后工作指明了方向。

听了《徐水区教育局2024工作要点》我有喜有优，虽然个人的工作没给学校抹黑，但还有提升和完善的空间。在教育教学工作中，我们教师要始终热爱和忠于党和人民的教育事业，一切为了孩子，始终。

坚持学习，持续发展。努力学习教育教学知识，要树立全面的质量观、科学的人才观、教育创新观、现代教育价值观、现代学生观，坚持终身学习，不断更新知识结构，形成良好的教师职业道德，无私奉献为人师表，做好本职工作，服务学校。

扼制学生两极分化，有效运用校本智力资源，有效精简配制课时，有效利用学校信息资源，加强管理实效性。

总之，我们的管理是让每个孩子在学校中得到最佳发展，让每个孩子都品尝成功的快乐。心动不如行动，让我们所有教育工作者立即行动起来，让我们努力成为培养时代新人的弄潮儿，用自己对教育事业、对纯洁儿童的赤诚之爱，严爱优等生，关爱中等生，厚爱潜能生，让每个学生都能成人、成才、成功。让我们借着这次学习的东风，挂起2024年学校教学的大

帆，勇往直前，开拓进取，规范完善我们的教学，优化教学环节，提高课堂教学质量，开展好教学质量文化年活动。

王琳姝2024、2 篇三：2024年教育部工作要点

教育部2024年工作要点

教政法[2024]6号

2024年教育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紧紧围绕提高教育质量这一战略主题，以立德树人为根本任务、以促进公平为基本要求、以优化结构为主攻方向、以深化改革为根本动力、以健全法治为可靠保障、以加强党的领导为坚强保证，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发挥关键支撑作用。

一、切实加强党的建设，全面维护教育系统和谐稳定

1.深入学习贯彻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讲话精神作为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纳入干部培训教学计划。按照中央统一部署，组织开展专题党性教育。巩固深化“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成果，推动践行“三严三实”要求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认真落实《教育部直属机关党员干部遵守党的政治纪律的规定》，切实加强对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

2.切实加强学校党建工作。加强党对高校的领导，专项督查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落实情况，健全高校党建工作责任体系。制订加强高校基层党支部建设的意见，制订高校学生党建工作标准。制订关于加强高校统一战线工作的意见。召开全国高校党建工作会议。出台关于加强民办高校、中小学党建工作的意见。召开全国中小学党建工作会议。

3.加强教育系统政风行风学风建设。聚焦全面从严治党，全面落实中央巡视组专项巡视工作各项要求，保证巡视后的整改落实工作取得成效。落实中央巡视组巡视中管高校的工作要求。强化对被巡视单位党组织的巡视，突出政治巡视。结合教育巡视工作实际，制订《贯彻巡视工作条例实施办法》。出台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严厉打击学术造假行为。切实加强高校科研经费管理。落实窗口服务单位首问负责制，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服务意识。健全完善群众来信来访接待受理工作机制。进一步加强教育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4.加强教育管理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各级各类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加大培养选拔年轻干部、女干部、少数民族干部和党外干部力度。积极推进教育系统内外干部交流，选派优秀干部到中西部地区特别是西藏、新疆、青海等艰苦边远地区挂职、任职。研究制订高校、直属单位领导人员管理办法。坚持从严管理监督干部，开展选人用人专项检查。规范直属高校、直属单位领导班子薪酬管理。全面做好离退休干部工作。

5.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切实执行“六大纪律”。举办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专题培训班。把廉洁从政作为专门的教学单元纳入党员干部培训计划，坚持廉政谈话提醒制度。全面落实教育部党组《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举办专题培训班。加大对违纪和腐败案件的查处力度，严格实行问责“一案双查”。认真做好廉政风险点的动态监控。

6.切实维护学校安全稳定。加强学生安全教育，开展安全教育教学能力展示活动。深化平安校园建设，研究制订加强高校安全稳定综合防控体系建设、中小学校安全防控及评估指标体系等文件，开展校园安全稳定隐患排查和依法整治、强化校园反恐防范工作。健全职业院校学生实习责任保险制度。推动各地制订省级校车服务方案。继续开展“护校安园”行动。

二、始终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着力提高教育质量

7.加强和改进德育工作。把培育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增强学生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作为重点任务贯彻到国民教育全过程。推动中小学文明校园创建活动。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印发《教育系统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的实施意见》，推动各级各类学校深入开展爱国主义教育。组织好2024年全国“开学第一课”。促进中小学班主任工作经验交流，推动区域性班主任工作共同体建设。启动实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提升工程。修订《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完善《高等学校辅导员职业能力标准（暂行）》，落实《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培训规划》。实施“思想政治教育中青年杰出人才支持计划”。启动新一轮全国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测评工作。指导支持关心下一代工作。

8.深化课程改革。抓紧义务教育品德、语文、历史教材的编写、修订和审查，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加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法治教育等内容。组织开展新编三科教材使用工作。印发《中小学教材管理办法》。加快推进普通高中课程方案、课程标准修订工作。印发《新形势下进一步做好基础教育装备工作的意见》，研制基础教育装备管理办法。启动建立基础教育课程实施监测机制。印发新修（制）订的中职部分公共基础课程标准。加快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编写审议和统一使用。实施《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发展规划（2024-2024年）》。全面实施高校思政课建设体系创新计划，实施好思政课教学方法改革择优推广计划和教学科研团队择优支持计划，研究制订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标准。加强高校出版阵地管理，提高教材等出版物质量。

9.切实加强学校体育美育工作。出台关于深化学校改革、强化体育课和课外锻炼的实施意见，提升学生健康素养和体质健康水平。实施学校体育改革示范引领项目。举办全国第十三届学生运动会。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社会开放。加快推进校园足球的普及，广泛开展校园足球活动竞赛，加强校园足球特色学校和试点单位建设。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深化学校美育

综合改革，进一步强化美育的育人功能，启动学校美育改革发展备忘录签署工作，推动以省为单位确定推进学校美育综合改革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深入推进全国农村学校艺术教育实验县工作，抓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学校与基地建设。探索建立学生军事营地育人长效机制。

10.优化高校人才培养机制。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试验计划”，继续实施系列卓越计划和协同育人行动计划，推动人才培养联盟建设。建设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国家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综合性临床技能培训中心和大学生校外实习实践教育基地，引导高校进一步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建设一批与行业企业共建的协同育人开放共享实践基地。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推进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有机衔接。开展博士研究生培养模式综合改革试点，研究制订关于加强博士研究生培养工作的意见、博士生导师学术指导职责指南。

11.深入推进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人才培养全过程各环节。推动高校完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面向全体学生开发开设纳入学分管理的创新创业课程，推出一批资源共享的创新创业教育在线开放课程。推动高校完善教学管理制度，建立创新创业学分积累与转换制度。建设全国万名优秀创新创业导师人才库。配合实施好“大学生创业引领计划”，办好全国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各类赛事。推动建设大学生创新创业服务平台。推动各地建立大学生创业孵化园。建设一批高校实践育人创新创业基地。修订《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

12.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全面实施《乡村教师支持计划（2024-2024年）》，优化乡村教师资源配置，落实集中连片特困地区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政策。继续实施特岗计划，推动城镇优秀校长教师向乡村学校流动，推动地方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国培计划集中支持中西部乡村教师校长培训。推进教师教育改革，深入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加快研制中小学教师校长培训课程标准。深入实施全国中小学教师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提升工程。启动实施“十三五”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地方完成中小学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平稳过渡和首次评审工作。推动高校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全面推进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和定期注册制度改革。继续推动落实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13.加快推进教育信息化。印发《教育信息化“十三五”规划》，加快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创新发展。大力推进“三通两平台”建设与应用。完善偏远农村中小学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深入开展“一师一优课、一课一名师”活动，加快推进“网络学习空间人人通”，提高师生信息素养，普及信息化教学常态应用。完善国家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充分利用市场机制建设在线开放课程等优质数字教育资源，推进线上线下结合的课程共享与应用。推动教育信息管理系统的整合与应用。落实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制度，提升信息安全保障能力。14.深入推进语言文字工作。发布实施《国家语言文字事业发展“十三五”规划》。加强重点区域和行业领域语言文字工作。启动实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普及攻坚工程。研究制订《〈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实施办法》。组织举办第19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大力提升青壮年农牧民普通话能力。研究制订进一步加强学校语言文字工作的意见。扎实推进中华经典诵写讲行动。推进语言文字规范标准建设，发布《普通话异读词审音表（修订稿）》，发布《公共服务领域英文译写规范》9个分则国家标准。大力推进“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加强语言文字工作督导与评估。

三、坚持改革创新，不断为教育事业发展注入动力活力

15.制订实施教育“十三五”规划。做好教育“十三五”规划编制工作，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